

## 职业病危害评价项目网上信息公开表

|           |  |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|
| 项目名称      | 神商大阪精工（南通）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书   |      |         |
| 项目性质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扩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改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引进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已建   |      |         |
| 项目地理位置    | 南通市苏通科技产业园清枫路 1 号清枫创业园 J8 幢厂房  |      |         |
| 行业类别      | “汽车制造业”中的“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”（C3670）   | 投资金额 | 500 万美元 |
| 占地面积      | 3002.57 平方米  | 岗位定员 | 20 人    |
| 评价单位      | 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 |      |         |
| 报告编号      | 泰洁职评（2025）207 号  |      |         |
| 评价类别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预评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控效评价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现状评价  |      |         |
| 项目概况      | <p>神商大阪精工（南通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用人单位）成立于 2013 年 01 月 18 日，租赁南通苏通科技产业园清枫路 1 号清枫创业园 J8 幢厂房进行生产，占地面积为 3002.57 平方米，注册资金 500 万美元，法人代表为中川善之，经营范围为：齿轮坯件，螺母坯件等相关配件的制造与销售。螺钉、螺母，差速器壳等各种汽车配件及机械配件的批发、进出口（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，涉及配额、许可证管理商品的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）。（涉及许可经营的除外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</p> <p>2015 年用人单位建设“新增年产 820 万个齿轮坯件、70 万个汽车零部件扩产项目”，备案证号：通开发安监职审（2015）SJ003 号，购进先进的成型机、切断机等设备在清枫创业园 J8 幢厂房进行生产，该项目 2020 年完成验收。</p> <p>2023 年，用人单位投资 336 万元建设“新增年产 6800 万个斜撑扩产项目”，备案证号：苏锡通行审技备（2023）22 号，该项目 2024 年完成验收。</p> <p>目前，用人单位总生产能力为年产 820 万个齿轮坯件、70 万个汽车零部件以及年产斜撑 J、斜撑 P、斜撑 S 共 6800 万个。</p> <p>用人单位生产过程中存在亚硝酸盐、乙醇胺、噪声等职业病危害，行业分类为“C36 汽车制造业”中的“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”，参照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》（国卫办职健发[2021]5 号），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属于“严重”。根据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的要求：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，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，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。用人单位于 2022 年委托南通化学监测站有限公司对全厂进行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，距今已满三年，受用人单位的委托，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本机构）承担本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工作。</p> |      |         |
|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| 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职业性有害因素有：乙醇胺、噪声   |      |         |
|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严重   |      |         |

|        |  |      |   |
|--------|--|------|---|
| 评价报告结论 | <p>根据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/XG1-2019）规定，用人单位行业分类属于“汽车制造业”（C36）中的“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”（C3670），参照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》（国卫办职健发〔2021〕5号），综合分析，判定用人单位的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：严重。</p> <p>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因素关键控制点为：<br/>冷锻岗位，关键控制因素为乙醇胺、噪声；研磨岗位，关键控制因素为乙醇胺、噪声；喷砂岗位，关键控制因素为噪声。</p> <p>根据职业卫生调查、工程分析、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等资料，从职业卫生角度综合分析，用人单位已采取的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具备一定的防护效果，但仍有不足之处，用人单位应完善本报告中提出的控制职业病危害的意见和建议，将各项职业病防护措施落实到位，将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（或强度）持续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接触限值范围内，使之能够满足国家及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、法规、技术规范等的要求。</p> |      |   |
| 自评审专家  | /  | 评审时间 | / |
| 评审结论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过   |      |   |